

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和废止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和废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，提升规范运作水平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现有内部制度进行系统性梳理，修订、废止公司部分制度，其中部分制度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修订和废止公司部分制度清单

序号	制度名称	类型	是否提交公司股东会 审议
1	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	修订	是
2	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3	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4	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5	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6	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》	修订	否
7	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8	《内部审计制度》	修订	否
9	《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规则》	废止	否
10	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行为指引》	废止	否
11	《证券投资管理制度》	废止	否
12	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》	废止	否

上述 8 项制度修订及其修订对照表等内容，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.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.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5 年 10 月 30 日